



茶余酒后说从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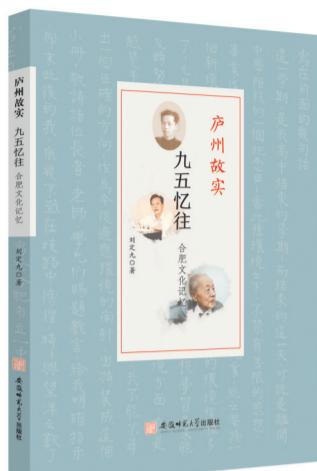
——父亲《我居住过的地方》整理后记

刘政屏

父亲60岁离休后，又上了3年班。这之后一直过着比较安定舒适的生活。老人家时常会说起过去的一些事情，我们兄弟，尤其是孙儿孙女们听后感觉既陌生又很有些意思和价值，于是我和家人都说应该将这些往事写出来。父亲写了几十年剧本和论文、公文，写作对于他来说不是问题，但是如何写、怎么写却让他颇为踌躇，毕竟信口说来与下笔成文还是有不少的区别，一些事实、细节和时间都需要回忆、考证和探寻。不过最终，父亲还是架不住我再三劝说，终于开始写作《我居住过的地方》，这一年他75岁。

我很好奇父亲会怎么写他所住过的那些地方、他所经历的那些事情，总想着“先睹为快”，但父亲的脾气是认为不成熟的作品绝对是不会拿给别人看的，即便是亲儿子也不行。但我通过母亲，知道那一段时间里，父亲写得很投入也很辛苦，母亲有时候会有些担心，毕竟这么大大年纪了，而且十多年没有这样密集地写作了。

父亲写作辛苦不仅仅是写作本身，还在于他的讲究，反复修改和誊写，以求得文字的准确、通顺，以及字体的工整、页面的清爽。只有到了他认为各方面都能达到自我要求时，他才会把它们拿出来给别人看。因此，我只有耐心等待，不想这一等就是20年。其实我在几年前整理家族史料，写作相关文章时，就曾经试探着问父亲是否可以将《我居住过的地方》整理之后，放进我们祖孙三代的合集里，如果不行，至少给我看看，父亲没有同意。直到2023年秋天，



大病初愈的父亲才把这份手稿交给了我。

“你不是一直想要吗？”父亲说。接过手稿的那一刻，的确有些小激动：老人家终于交出来，真不容易。第一时间翻看手稿，是那种500字的大稿纸，一共45页，估算了一下，2万多字。可惜的是，老人家只写到第九部分“中山路121号——连接解放（1947年8月~1949年7月）”，而我很想看到的是之后的日子里，父亲和母亲住过的地方，经历过的坎坎坷坷。当然这些回忆对于他们来说无疑是痛苦的，这或许也是父亲没有继续写下去的原因吧。

其实父亲是准备写完这个系列的，为此他不但拟好章节名，还在后面密密麻麻地加写了一些关键时间点和关键词。这时候，我才搞清楚父亲母亲结婚的时间是1953年12月，在此之前，我一直以为是1954年1月，因为他们总是告诉我是年末，而我以为是农历年末。

另外，也许是父亲出于某种考虑，有些地方一笔带过，有些地方语焉不详，与人为善、语言谨慎是父亲的一贯态度，在感情上更是克制，而这些是我一向不以为然的，有时甚至会当面提出。父亲即便会微笑地接受，但之后还是依然故我，改变不了。由于是初稿，父亲没有能够对文稿进行反复仔细地打磨修改，以至于会有一些事实上和文字上的小问题存在，对此，在录入过程中，我已尽己所能作了一些修改，为了整体的平衡等，一些发散的思考和论证也予以删除。而我没有发现的问题或许还有，只能请读者指出和海涵了。

那座荒院，是时光写给出版人的信

张万金

我第三次来到旌德县乡下的这个破旧的小楼前，环顾四周，院墙塌陷得更厉害了，瘦骨伶仃的几根梁柱歪斜在秋光里，犹如古墓里残存的肋骨。近十年来，我三次探访这处孤零零的“吕碧城故居”，每次却皆如新遇——它竟一次比一次更瘦削、更萧瑟了。

第一次来时，院墙尚算完好，尽管木楼门板剥落，窗棂凋零，墙上的“吕碧城故居”字迹还依稀可辨。我伸手抚过，触手冰凉。忽然想到“出版”二字，亦是这般从无到有的刻痕，将无形之思化为可触之文。只是，这般初次的惊诧与触动，终究是轻浮的，如风穿过水面，荡开了波纹却未曾扎入深处。

第二次来时，风雨侵蚀的痕迹更甚了。我恰与几位朋友同行，提及吕碧城，友人面面相觑。我一时无言，只得指着那破败门额：“此宅主人，是中国最早的女出版家。”他们目光游移扫过，终究只留下些不解的敷衍笑容。而我心头却如坠下了一块沉重的石头：新闻出版人倘若不知吕碧城，恰如建筑师不识梁思成、林徽因，是连自己根系都漠然忘却的笑话罢？只得暗自惋惜着，又绕宅子走了几圈。

可今日重来，这残垣断壁，倒使我如面对一面时光之镜。我默然立在院内，抚摸那木柱上的裂纹，如触碰着历史苍老嶙峋的骨节。昔日“出版家”的金字牌匾，在潮湿与虫蛀之下早已化作朽木，其上甚至滋生着绿意森森的苔藓。

我忽而忆起，彼时一个清冷的午后，在一家资料室翻阅早年出版书目，竟发现过吕碧城主持刊印的读物。那书页泛黄，铅字却深凿纸页，仿佛有

不肯枯竭的精神之力，执拗透过岁月向此刻传递着温度。而此时，我站在这破败院落中，脚下是野草疯长的土地，却有种难以言说的愧疚感浮上心头。更深沉的，恰在于我辈出版人自身——我们日日忙碌于新纸新墨，可对于根脉，却连触摸也不屑吗？新时代的出版大厦在喧嚣中节节拔高，地基的砖石却任其在荒草里被蚀空，被遗忘。

遥想吕碧城当年，亦曾以柔韧之心，将铅字与墨香沾上书页，欲为国民启智传薪。如今她的故居却被岁月之手拆成零落的一堆瓦砾，凄惨地横陈于野草荒烟之中，任其无声哭泣。我躬下身，捡起一块带着苔痕的残瓦，握在手中，冰凉而粗粝。这触感直抵心底——所谓“保护”，岂止是梁柱不倾？更在于拂去蒙蔽历史面上的尘埃，使后来者认出自己精神谱系上那被遗忘的刻痕。

若有一日，这木楼得蒙修缮，不必金碧辉煌，但求还原那纸墨木版的气息。那时，檐下或可展示她印行的书刊，墙上简介其筚路蓝缕；更可以辟出一角，让后来学童知道，此处曾有个女子，在铅与火的时代，以文字作舟，渡人于蒙昧之河——这样的文旅，何尝不是对历史无声的铭记？它远比那些仅知道索古装拍照、品茶尝鲜的浮光掠影，更于无声处深植了文化的骨血。

就在该文收笔之时，旌德朋友传来吕碧城故居正在修缮的照片，恰为文字收尾添了温润注脚。岁月流转，才女风骨与故土文脉，终在修缮的一砖一瓦中，得以延续回响。

时光写给出版人的这封荒院之信，一定会成为我们拂开苔痕的指尖，把岁月藏起的故土，一笔一画，还给山河。

随笔

平衡

张建春

约在我五六岁时，冬闲季节，村里来了个杂耍班子，搭台玩“大把戏”，“大把戏”是村子里人对杂技的叫法。“大把戏”节目五花八门，其中有一节目，大叔骑独轮车“走钢丝”。大叔精神，戴顶小丑帽，蹬着独轮车在悬着的钢丝上进退自如，但又歪歪扭扭，让人捏了把冷汗。没想到的是大叔看中了台下的我，停车从台上走下，一把将我架在了他脖子上。我还没来得及惊呼，大叔已驾着我骑上了独轮车。我只顾抱着大叔的头，心“怦怦”跳，生怕掉了下去。大叔左右扭着身子，轻轻对我说：平衡，保持平衡，没事的，没事的。

“保持平衡，没事的”。这应是我最早听到的“平衡”一词，也知道了平衡的重要，平衡了就不至于从“走”钢丝的独轮车上掉下来。

演出结束后，大叔到我家，要义是要“招”我进“杂耍班子”，说我会“平衡”，是能玩“大把戏”的人。我又一次听到了平衡二字，并且平衡还是种本事。我爷爷当即拒绝，说了句很有意思的话：我孙子去玩“大把戏”平衡，我家就不平衡了。这话我没听懂，但我明白，我爷爷不同意我进“杂耍班子”。看完“大把戏”，我和小伙伴们常玩两个游戏，一是将棍子立在手指头上，二是走独木桥，这都要保持平衡。棍子稳稳立在手指头上，是要棍子保持平衡，走独木桥则要身体保持平衡。

平衡就这般进入了我的幼年生活，也成为人生最早的有意义的启蒙。

我爷爷是个智者，他是个善于做平衡文章的人。记得爷爷带我下地锄棉，总要留下一些诸如灯笼果的植物。爷爷说是留给小生物的，小生物要填肚子，野果吃饱了，就不会祸害棉桃子了。爷爷没说这是动植物间的平衡，但我理会是。当年青黄不接的日子，我们肚子饿，从麦地走过，见有嫩豌豆在麦地招摇，我们不就放过正抽穗的麦子了吗？村子里爱说：大碗小碗都要一碗水端平。能把一碗水端平的人，是要有平衡力的，这平衡力是物理的，也是发自心中的。把一碗水端平不容易。二婶守寡多年，将俩儿子大孬、二孬拉扯大，俩儿子成家了，面临着分家单过日子。二婶家四间正房加个披厦，大孬、二孬一人两间，二婶住披厦，一家分成了三家。似乎很公平的事，但大孬、二孬都说二婶一碗水没端平，手心手背都是肉呢。

二婶找我爷爷评理，我爷爷“一公两不为”，了解了情况，为的是门前的树，两兄弟一家二十棵，却是粗细不均、品种优劣不同，各有各想法。

我爷爷搞明白症结，回家，脸一沉，说：树收回，归你们妈，百年后做老屋。两兄弟竟没说话，默认了。我爷爷叹气：真是大孬、二孬，心平衡了，一碗水也就平了。

心平衡了，一碗水怎么端都是平的。

进入社会几十年，我总是忘不了小时“大把戏”台上的一出，许多时候也是在走钢丝，只是这钢丝往往是无形的。在无形的钢丝上平衡自己，就能将路走稳些。妈快九十岁了，多病身体弱，但笑脸常在，对我说得最多的是“比上不足，比下有余，知足了”，妈很豁达、平和，她的平衡是用平和来表达的，平和是可以看见的，是物理的，也是心理的。妈一辈子吃了很多苦，年少时妈家是大户人家，我外公是笔杆子。后饱受匪祸、战乱，我妈陷入了贫困之中，反差极大。但我妈找到了心中的平衡——哭着累、笑着累，一样苦，莫如笑着过日子。

我妈找到了心中的平衡，不喊苦不叫累，把手边的事做好。心中平衡，是可以营造积极的生活态度的。我妈一辈子就是如此，心中有佛，笑佛，如一花一世界，一石一佛陀。

前些日子读《心经》，“色不异空，空不异色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。”色和空是种平衡，平衡的“受想形识”是种大平衡。初冬的暮阳刮进书房，窗前一棵桑，不久前还色彩斑斓，如今已裸枝毕露，余阳镀亮它，展现的是另一种美，这也是种平衡吧？对季节的平衡，对即将的大雪飘飘平衡。